让城乡低保在阳光下运行

——台儿庄区“阳光低保”专项行动纪实

本报记者 王兆虎 通讯员 孙中君

近日，记者随台儿庄区低保办工作人员在马兰屯镇顿庄村走访时，低保户孙忠蕊告诉我们：“俺的低保是‘选’出来的。一年前因为一场车祸，俺丧失劳动能力，就写了低保申请。没几天，村里就开会评低保，全村32家申请的，俺得票最高，后来上级来家里看了两次就给批下来了，现在俺家一个月能领280块钱。”

孙忠蕊提到的“选低保”，是该村创新低保评议方式，将办理低保的“村民代表评议”环节进一步扩展，通过召开村党群议事会的方式进行评议，更增加了低保评议的公正、透明。据了解，像顿庄村这样“评低保”的村，在台儿庄区并不少见，如此评的低保，让大家信服，让群众满意。

“群众心里敞亮，村干部、区镇民政干部腰杆更硬气了。”这是今年台儿庄区开展“阳光低保”专项整治活动的一个重要成效。今年以来，台儿庄区针对群众反映和关注的低保工作，不断创新服务管理措施，积极回应群众期盼，在全区开展“阳光低保”专项行动。针对群众反映低保申请难、渠道不畅通的问题，区民政局印发了《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凡认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都有权直接向户籍所在地的镇（街）提出低保申请，镇（街）不得拒绝申请，改变了原来向村（居）民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的受理程序。同时将低保业务受理时限再缩短5个工作日，办理过程中实行两榜公示、两次入户调查，公开民主评议，增加了工作透明度。同时对低保家庭成员、家庭收入、保障类别、保障金额及投诉举报电话等在村（居）进行长期公示，接受群众监督举报。通过公开公示，把知情权和监督权交给群众，始终将整个全过程置于群众的监督之下，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检查。

今年5月，全区民政系统123名干部职工全部签订了不违规干预、不违规办理低保《承诺书》；对民政系统党员干部和村（居）“两委”成员直系亲属85户享受低保的，全部重新入户核查并报市局登记备案；投资3万余元在镇（街）设立低保公开专栏进行长期公开，便于群众监督。活动开展以来，已对全区6107户低保家庭全部进行逐户入户核查，对因死亡、条件好转等需脱保的392人进行了清退，对新申请的400余户困难家庭进行入户调查，将符合条件的373人及时纳入保障范围，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目前，全区共保障城乡低保对象6647户11596人。

为加强监督管理，让低保工作在阳光下运行，从去年开始，民政部门主动邀请区纪委联合对全区低保家庭进行了一次全面入户普查，通过纪委检查，提高了各级做好低保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为巩固检查成果，该区坚持低保工作纪委全程监督机制，有效堵住了“关系保”、“人情保”滋生的关口。

为防止出现“骗保、错保”等问题，该区民政建立了与人社、公安、房管、住房公积金、工商、金融等跨部门的居民家庭收入核对系统。核对机制建立后，对新纳入低保家庭的房产、车辆、税务、公积金、存款等情况实行即时核对，再结合邻里访问、信函索证等措施，判断其家庭真实收入，提高救助对象的认定准确性。目前，正陆续对全区在保家庭信息分期分批进行全部核对，对不符合条件的一律进行清退。

坚持公正司法 推进依法治国

惠从冰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了司法工作的目标，对深化司法体制和机制改革作出了新的部署，为人民法院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强大动力。人民法院贯彻落实四中全会精神，就是要将依法治国的理念贯彻到实际工作中去，坚持践行公正司法，努力推进依法治国。

一、公正司法是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保障。依法治国，要求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其中，科学立法是前提，严格执法是关键，公正司法是防线，全民守法是基础。公正司法既是法律实施的重要环节，也是检验法治实现程度的重要标准。人民法院必须恪遵宪法职责，坚持公正司法，切实担起推进依法治国的重任。

二、严格司法是实现公正司法的必然要求。严格司法是对司法公正的基本要求，是实现司法公正的前提和基础。人民法院严格司法，要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基本原则，坚持案件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并重，严格执行实体法和程序法；要坚持司法解释制度和案例指导制度，全面贯彻证据裁判原则，保证庭审发挥决定性作用；要落实好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确保“谁办案谁负责，谁违法谁担责”，用严格的程序和制度，确保案件的裁判结果符合人民群众的公平正义观念，案件的办理过程符合法律规定的程序公正要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三、司法改革是实现公正司法的必由之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司法不公的深层次原因在于司法体制不完善、司法职权配置和权力运行机制不科学、人权司法保障制度不健全等。因此，实现司法公正，必须积极推进司法改革，不断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机制，切实规范司法行为。人民法院要主动自觉地将司法改革工作置于全面深化改革、建设法治中国的伟大征程中去谋划，在尊重司法规律的前提下，稳步推进各项司法改革举措，着力解决影响司法公正、制约司法能力的深层次问题。要积极探索法院人员分类管理，实行法官员额制，加强法官职业保障等改革措施。要优化司法职权配置，深入推进审判权运行机制改革，全面落实主审法官、合议庭责任制，积极推动有关部门建立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健全法院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登记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保障法官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努力实现“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要积极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扩大参审范围，完善参审方式，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作用。要积极搭建“审判流程、执行信息和裁判文书”三大公开平台，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要通过设立举报信箱、电子邮箱和院长信箱，举办法院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群众参观法院、旁听庭审等，多渠道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

四、队伍建设是实现司法公正的坚实基础。建设一支信仰法律、坚守法律、端稳天平、握准法槌、秉公司法的司法队伍，是做好法院各项工作的关键所在，也是实现司法公正的组织和人才保障。人民法院全面加强队伍建设，要通过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司法职业道德教育，确保法官坚定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恪守司法良知，坚守法律底线。要通过加大教育培训和岗位练兵力度，不断提升法官业务能力，着力培养一批专家型法官。要继续巩固扩大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坚持为民司法，完善司法便民措施，不断加强司法作风建设。要积极推进廉洁司法，充分运用司法巡查、审务督察、集中约谈、述职述廉等方式，加强廉政教育监督，严格执行禁止插手过问案件、“五个严禁”等规定，认真受理、查处群众投诉和举报线索，坚决做到“有贪必肃、有腐必惩”。要探索建立从符合条件的律师、法学专家中招录法官制度，完善法官逐级遴选制度，着力选拔一批高素质人才，为法院队伍注入生机活力。

五、党的领导是实现司法公正的根本保证。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根本要求。宪法和法律是党领导人民制定的，是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人民法院作为宪法法律的实施者和推进依法治国进程的重要力量，要正确理解党的领导和依法治国的关系，始终坚持党对人民法院工作的领导，始终坚持在党的领导下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严守党的政治纪律，确保国家和社会生活法治化有序推进。要主动及时向党委汇报法院工作发展和司法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在党委的领导下全面推进法院各项工作，确保法院工作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

省文博系统 廉政作品展我市获佳绩

本报讯 近日，我市在全省文博系统廉政文化作品创作中取得优异成绩。

今年5月以来，为推进全省文博系统廉政文化建设，全省文博系统开展了以反腐倡廉、勤政为民为主题，以弘扬新风正气、鞭笞腐败陋习为主要内容的廉政文化作品创作活动。我市文博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积极响应，热情参与，创作了一大批贴近实际、贴近群众、贴近生活，富有时代气息的廉政文化作品。在所报送的作品中，涵盖了绘画和书法两大类，经专家组评选，台儿庄区文物局龙峰同志的《清气满乾坤》荣获一等奖，朱绍鸿、孙晋轩、张思勉、刘薇薇、刘冰荣获二等奖，刘冰、郭启源、贾广灿、刘薇薇、狄小卜荣获优秀奖。

（记者 王立雪）

12月5日是第29个国际志愿者日。当日，薛城团区委组织志愿者开展了清理“城市牛皮癣”、义务献血、社区服务、维持交通秩序等丰富多彩的志愿服务活动，用实际行动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图为志愿者在献血。 （刘希成 王硕 摄）

滕州居民医保 参保人数突破123万

本报滕州讯 日前，记者获悉，滕州市自启动居民医保参保筹资工作以来，相关部门密切配合，积极引导广大居民踊跃参保，截至目前，居民医保总参保缴费人数达123万人，今年集中参保缴费工作基本结束。

为推进2015年居民医保参保筹资工作，滕州市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部署，制定了工作方案，加大宣传力度，营造了良好氛围。不断加强对镇街参保进度的指导及督导，及时解决参保缴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同时，加强对具体经办人员的业务培训，使其熟悉掌握政策和业务流程，为参保居民搞好服务，确保把此项惠民工程办好。目前，该市正在对参保人员基础信息进行核对、录入。近期，将统一发放居民医疗保险证。

滕州市有关部门提醒符合条件还没参保的居民，应尽快到户籍所在镇街人社所办理参保缴费手续，如未按时参保缴费的，自2015年1月1日起需全额缴纳包括政府补助资金在内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460元，且缴费满30日后方可享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记者 刘明 通讯员 秦献泰）

（上接A1版）在产业基础、生态环境、人力资源等方面挖掘潜力、发挥优势，有针对性地谋划、包装一批产业项目，积极开展精准招商、务实招商，努力招引一批龙头、骨干和上下游企业；要瞄准大企业抓招商，发挥市内现有大企业的主体作用，鼓励以商招商；要立足园区抓招商，培育一批特色鲜明的产业集群和产业基地，支持枣庄高新区、滕州经济开发区创建国家级园区；要拓宽思路抓招商，着力破解土地瓶颈、环境容量瓶颈和融资难题；要切实抓好人才引进培养工作，坚持招商与引智相结合，为转型发展提供强大智力支撑。二要坚定不移抓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加快建设“四清单、一平台”为主要架构的行政权力运行体系，促进市场主体更好更快发展；深化农村改革，加快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规范农村土地合作社以及各类合作社的发展；加快事业单位改革，推动公办事业单位与主管部门理顺关系和去行政化；推进价格改革，建立健全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加快金融体制改革，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深化企业改革，抓好市属工业企业改革改制的扫尾和后续工作，推进个转企、规下转规上、规上企业股份制改革。三要积极稳妥抓棚改。按照控制增量、消化存量、提升质量的原则，加快回迁安置工作；积极争取棚改政策性资金，化解建设资金投入难题；强化质量意识，落实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企业及项目负责人的终身质量责任，严把施工许可和竣工验收关口，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四要毫不放松抓大气污染防治。狠抓煤量控制、扬尘治理、废气整治和绿化提升，出重拳、用猛药，严执法、求实效，坚决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五要全力以赴抓重点项目。强化对今年“双百工程”的督导，坚持分类推进，确保赶上时间进度、完成投资计划；抓紧谋划明年的“双百工程”，以重点项目建设带动产业转型升级，为长远发展积蓄后劲；提前做好百件惠民实事的征集工作，增强做好民生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六要统筹兼顾抓好年终岁尾各项工作。开展好“回头看”，确保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积极“向前看”，合理确定明年经济社会发展的计划盘子；加强经济运行的分析监测和组织协调；抓好今冬明春农业生产；做好扶贫帮困工作；抓好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清理整改工作；深入开展“打非治违”专项整治，确保安全生产和社会稳定。

（记者 崔累果）

寻找弃婴（弃儿）生父母公告

[2014] 00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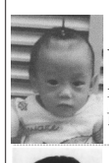

2013年6月26日7时在枣庄市市中区永安乡李庄村南侧树林内捡拾男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2个月左右，大脑缺氧。

2007年7月28日5时在山亭区桑村镇蒋沟村公路旁捡拾男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2007年7月28日，身体健康。

2013年10月1日9时在枣庄市市中区建华西路西沙河大桥捡拾女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2013年8月26日，身体健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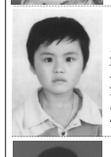

2009年2月28日6时在山亭区桑村镇蒋沟村木娄路桥头捡拾女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2009年2月28日，身体健康。

2014年11月1日在峄城区坛山广场东捡拾男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2014年10月26日，身体健康。

2009年12月27日5时在新城京沪铁路东路旁，捡拾女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2009年12月18日，身体健康。

2005年7月3日5时在桑村镇木娄公路朱沟村捡拾女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2005年5月5日，身体健康。

2014年10月15日11时在薛城区焦化厂西河堤处捡拾女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2014年9月20日，身体健康。

请以上孩子的亲生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枣庄市儿童福利院联系，联系电话：0632—4779880，联系地址：新城长白山路。即公告日起60日内无人认领，孩子将被依法安置。

2005年7月6日在市中区建设路小学门口捡拾女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约3天，身体健康。随身携带物品有：圆脸，一身红衣服，包小红色包被。

2011年5月24日在市中区齐村镇郭村捡拾男性弃婴一名，身体健康。

请以上孩子的亲生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殷伟伟联系，联系电话：0632—3224813，联系地址：市中区胜利路16号市中区民政局。即日起60日内无人认领，孩子将被依法安置。

2007年9月18日在薛城区常庄镇大辛庄西垃圾厂，捡拾男性弃婴一名，出生日期（或估计年龄）刚出生。身体一般，随身携带物品有：包被。

请孩子的亲生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孟雪莉联系，联系电话：4436001，联系地址：薛城区民政局。即日起60日内无人认领，孩子将被依法安置。

2007年3月16日在枣庄市台儿庄区马兰屯镇刘湖村北，捡拾男性弃婴一名，估算年龄一、两天左右，身体健康。随身携带物品有：花色包褥、婴儿衣物。

请孩子的亲生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曹艳秋联系，联系电话：6681097，联系地址：台儿庄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即日起60日内无人认领，孩子将被依法安置。

枣庄市民政局

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4年12月30日上午10时，在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庭二楼拍卖厅依现状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标的1：山东海润电子有限公司所有的土地使用权（枣土国用2008第9号）及地上附着物（以[2014]第B068号房地产估价报告评估对象为准即海润公司被枣庄中院拍卖后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不包括该地块的西南方位的在建工程。其中土地使用权面积为41104.38平方米；主体房产建筑面积为9749.87平方米（含未建成厂房面积2893.49平方米）；附房528.32平方米；其土地附着物若干（第二次拍卖）。参考价：2647.52万元。竞买保证金：540万元。

标的2：位于滕州市南环路北侧明珠花园6-1-601房产一套（房产证号为滕房权城区字第019000130）。住宅楼建筑面积约91.69平方米，阁楼面积约54.5平方米，储藏室面积约24.97平方米（第三次拍卖）。参考价：38.91万元。竞买保证金：5 万元。

二、竞买申请与登记：有意竞买者应于2014年12月29日16时前以转账方式将各标的的保证金交纳至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枣庄分行新城支行；账号：37001648001059000777），保证金以实际到达账户为准，之后凭有效证件、交纳保证金的银行凭证及相关材料于2014年12月29日17时前联系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

三、标的展示与咨询：自公告之日起在各标的所在地现场展示。

四、联系人：吴文彬

联系方式：0531-88815850 18678879633

公司地址：济南市高新区齐鲁文化创意基地4号楼5楼

公司网址：www.sdjnpm.com

山东金诺拍卖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

山东省滕州市学院路北侧滕阳丽都7号营业房一处

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4年12月29日14：00，在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庭二楼拍卖厅依现状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山东省滕州市学院路北侧滕阳丽都7号营业房一处，房权证号：018300327，建筑面积：109.58平方米，参考价：42.624万元，竞买保证金：4.5万元。（第二次拍卖）

二、竞买申请与登记：有意竞买者应于2014年12月28日16时前以转账方式将标的的竞买保证金交纳至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枣庄分行新城支行，账号：37001648001059000777），保证金以实际到达账户为准。之后凭有效证件、交纳保证金的银行凭证及相关材料于2014年12月29日13时前联系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

三、标的展示与咨询：自公告之日起至2014年12月28日11时止，在标的所在地展示。

四、联系方式：0531-67889977
18653188195

公司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泉城路180号齐鲁国际大厦C7-11室

公司网址：www.jinqiupaimai.com

山东金秋拍卖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

声 明

我公司以下车辆，因车辆老旧，已拆解作废铁变卖处理，我公司保证以下车辆不会上路行驶，不会产生违法行为，如出现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车号：鲁D23437；鲁D17597；鲁DJ106挂；鲁D23929；鲁D23990；鲁D2060挂；鲁D25029；鲁D26912；鲁D2211挂；鲁D2283挂；鲁D57199；鲁D37867；鲁D6703挂；鲁DK582挂；鲁D7019挂；鲁D59297；鲁DK506挂；鲁D7158挂；鲁DM788挂；鲁DK786；鲁DP125挂；鲁DM327；鲁DZ983挂；鲁DX257；鲁D37620；鲁DM332挂。

以上26辆车辆，车辆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遗失作废，特此声明 。

枣庄市华奥运输公司

买智能手机，就到联通营业厅